



客户帐户协议

GS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Checklist of Documents 所需文件

<p>To open a(n) 开立帐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 Individual Account 个人 <input type="checkbox"/> Sole Proprietor Account 独资 <input type="checkbox"/> Partnership Account 合伙 <input type="checkbox"/> Joint Account 联名 	<p>To open a 开立帐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 Corporate Account 公司
<p>The Client needs to provide, complete, execute or read the following 客户须签署、提供或阅读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 Client Information Statement 客户资料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Client Account Agreement 客户帐户协议 <input type="checkbox"/> Risk Disclosure Statement and Disclaimers 风险披露声明书及免责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Charge Schedule 收费表 <input type="checkbox"/> Contract Specifications and Margin Requirements 合约规则及按金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Copy of Identity Card or Passport 身份证或护照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Address proof within the last 3 months 住宅地址证明 (三个月内) <input type="checkbox"/> Margin Deposit 开户按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ll cheques should be crossed, non-bearer and made payable to GS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 所有支票必须划线并抬头GS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 - account number should be written at the back of the cheque. 支票背面请写上户口号码 <input type="checkbox"/> (For Joint Account only) Appendix for Joint Account Holders 联名户口持有人附件 	<p>The Client needs to provide, complete, execute or read the following 客户须签署、提供或阅读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 Client Information Statement 客户资料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Client Account Agreement 客户帐户协议 <input type="checkbox"/> Risk Disclosure Statement and Disclaimers 风险披露声明书及免责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Charge Schedule 收费表 <input type="checkbox"/> Contract Specification and Margin Requirements 合约规则及按金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Board Resolution for Account Opening 董事局确认决议 之经核实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Certified copy of 经核实副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 Proof of Incorporation 公司注册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Proof of Directorship 董事名册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Latest Annual Return/Audited Accounts 最近的周年申报表/最近经审核的账目 <input type="checkbox"/> Margin Deposit 开户按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ll cheques should be crossed, non-bearer and made payable to GS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 所有支票必须划线并抬头GS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 - account number should be written at the back of the cheque. 支票背面请写上户口号码

客户帐户协议

本协议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订立，协议一方为GS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注册办事处位于 3102B Great North Road New Lynn, Auckland New Zealand。另一订约方之名称、地址及资料(在文义许可之情况下统称「客户」)载于本协议附件。

基于:

1. 客户有意在公司开设一个或多个帐户，以不时交易各种类别和形式的金属和杠杆式外汇交易及
2. 公司同意不时根据客户要求及自行酌情让客户开设一个或多个帐户，并接受和维持该等按姓名、号码或其它方式指定的帐户，同时直接或间接地根据以下条款作为金属买卖及杠杆式外汇交易的当事人:

兹协议:

1. (a) 本协议载列客户在公司开设一个或多个金属买卖帐户及杠杆式外汇交易所须遵守之条款及条件。

(b) 在本协议中，下列各词及词组的定义如下:

「登录密码」指登录服务所采用的密码和用户帐号;

「联营公司」包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及其所有的子公司，不论在任何地方。

「客户」一词指，对个人而言，指客户及其各自之财产执行人及管理人;对独资经营商而言，则包括独资经营者、其财产执行人、管理人及业务继承人;对合伙商号而言，则包括客户开立帐户时之合伙人、其财产执行人、管理人及此后商号不时之任何其它合伙人、其财产执行人、管理人及该合伙业务之继承人及任何将会或曾经为商号之合伙人、其财产执行人及业务继承人;对法团而言，则包括该法团及其继承者。

「公司」指为客户不时开设及开立帐户之公司、其业权继承人或承让人。

「最初保证金」一词指公司不时规定，客户在发出买卖指令时或之前存入公司，作为所有金属买卖之抵押之最低款额。

「杠杆式外汇买卖」一词指在买卖外汇合约的过程中，所需支付的并非合约本金金额，而是合约本金之间的差额，并须支付保证金。

「维持保证金」一词指客户于存入最初保证金后就每份合约须保持由公司可不时规定之最低结余金额。

「保证金」一词指最初保证金及/或维持保证金。

「金属」指公司和客户同意可以某种形式进行买卖的贵金属和非贵金属。

「服务」指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使用网络设施的任何服务;

「书面形式」或「书面的」包括手写，印刷，电报，电传，传真，网络设施，电子邮件和任何其它以有形方式复制信息的形式;

「网络设施」指公司根据此附加协议所提供的电子交易设施，以及该处所包含的信息和其中所含的软件。

(c) 单数包含复数，反之亦然，含有性别的单词包括其它性别。

2. 客户须按要求向公司支付有关帐户交易金属及杠杆式外汇交易之佣金，佣金费率由公司不时通知客户或按公司规定适用于帐户之其它费率。

3. (a) 客户在向公司发出所有买卖指令前，必须先存入规定之最初保证金。在进行所有买卖交易前，客户须确保在公司储存有公司不时规定之最初保证金，以确保其合约承诺能够适当及准时履行。只要帐户尚有未平仓合约，则客户之帐户内在任何时候均须保持维持保证金金额。倘维持保证金金额出现亏损，则客户须立即存入额外款项，以补足规定之最初保证金，否则公司可全权决定采取其认为适当之行动（包括不限于结束所有或部分与客户进行或以客户名义订立之合约），以保障其利益。在该等情况下，倘客户持有不同时间订立之未平仓合约，公司有权选择将与其交易或代其执行的合约在没有得到客户的同意时斩仓，并决定斩仓次序。该等行动将作为犹如遵照客户正式向公司发出之适当指示而作出，对客户具约束力。客户以不可撤回方式，接受公司在采取上述行动时，没有任何责任或义务使客户减少或免受损失。客户须负责全面赔偿公司因进行斩仓交易及/或因客户无法提供现金、证券及/或其它抵押品作为保证金而令致公司蒙受之亏损及任何费用与支销（包括不限于法律费用）而在任何帐户内出现之任何亏欠款项。
- (b) 如客户持有未平仓合约时，客户须随时留意价格的变动及确保其户口的维持保证金金额是否足够。如客户的维持保证金金额不足时，公司当尽力设法（但毋责任）以书面、电话、电子讯息或其它有效通讯方式通知客户补加保证金，不论客户是否收到公司补加保证金要求的通知，客户必须维持足够维持保证金金额。
- (c) 公司可以随时更改最初保证金或维持保证金金额的要求，一经更改，客户帐内所有（现时及将来）未平仓的合约均须按照新规定办理。客户同意按公司不时之酌情要求提供抵押品及/或按金。客户亦同意接获要求时立即就其任何帐户缴纳任何欠款。
4. 当(i)公司按其全权酌情决定权认为基于按金需求或其它原因而有必要保障公司，或(ii)客户提出或被提出破产或委任破产管理人之呈请时，或(iii)客户在公司之帐户被扣押时，或(iv)客户死亡或法庭宣布客户无行事能力时，则公司有权：**(a)**以公司为客户保管或控制之任何属于客户之财产偿还客户直接或以保证或担保形式所欠公司之任何负债，**(b)**沽售任何或全部客户帐户内之买空位置，**(c)**买入任何或全部有关帐户之沽空位置，及**(d)**取消任何未执行之交易指示以结束客户之帐户。以上行动均毋须要求按金或要求增加按金，亦毋须向客户、客户之继承人、遗嘱执行人、遗产管理人、遗产继承人、个人代表或承让人发出买卖通知、其它通知或公布，不论客户是否独自拥有或共同拥有有关业权。公司可自行有酌情权判断进行任何帐户之买空或沽空位置。在任何情况下，公司事先提出任何有关买卖之要求、催缴或有关时间之通知，均不可视为公司放弃本协议所赋予不作要求或通知即可买卖之权利。谨此指明，无论任何情况，客户须在接获要求时承担其公司帐户内之任何差欠款额。此外，无论如何，公司或客户若要完全或部分平仓，客户亦须承担有关帐户之任何差欠款额。有关帐户之差欠款额将按月息3厘计算利息，而客户须尽快按时清偿所欠公司之一切未偿负债及收债开支（包括合理之法律费用）。
5. 在不损害法律可能赋予公司之任何一般扣押权、抵销权或类似权利之情况下及在此等权利以外，公司就任何目的而持有、公司代表客户独自或与他人联合执行之任何帐户所持持有、公司或其任何联营公司在任何时间就任何目的（包括保管）而持有在香港或世界其它地区之任何基金或其它财产之全部客户权益，公司均有扣押权。公司亦有权沽售该等财产及进行有关沽售之一切必须事项，并利用所得款项抵销及解除客户所欠公司或其任何联营公司之负债，而不论是否有任何其它人士拥有有关财产之任何权益，不论公司曾否就有关财产垫支，亦不论客户在公司所开设帐户之数目。公司有权随时合并或综合客户在公司或公司联营公司之全部或部分帐户，而毋须通知客户。公司付款偿还及解除客户所欠任何联营公司之负债时，倘该联营公司向公司提出要求，则公司毋须理会是否存在有关负债。**在不限制或修改本客户协议一般规定之情况下，兹特别授权公司调拨客户在公司及其任何联营公司所设帐户，不论个人或联名，之任何款项或资产。**
6. (a) 公司在市场上出售客户之未平仓合约时将参照具有声誉之财经信息服务机构在交投时间内当时所报之现价决定价格。
- (b) 公司征收客户之未平仓合约之利息将参照当时市场息率决定。
7. 报告、确认书、通知及任何其它通讯根据本协议所列地址、电邮地址、电话或传真号码或电传号码，或按客户其后以公司接纳之方式书面通知公司之地址、电邮地址或电话号码发予客户（如为联名帐户而未提名代表人，则就此规定而言将发予名列本协议附件首位之客户）。所有以此方式发送之通讯，无论为电子邮件、一般邮件、电报、电话、传信人或其它方式发出，均在发出电子邮件、电话或寄发邮件、或由发送代理接收时视为已发出，而不论客户是否确实收到有关通讯。
8. 倘客户指示公司于任何贸易场或其它市场以外币订立合约，则：**(a)**客户须承担有关该货币汇率波动所产生之任何损益及全部有关风险，**(b)**须按公司全权酌情厘定之数额以该货币缴付全部的初步及其后之按金，且**(c)**在有关合约平仓后，公司将参考有关货币当时适用之市场汇率全权酌情厘定之汇率（如有关合约所用货币与帐户所用者不同），按有关帐户所用货币计算盈亏。
9. 公司可由董事会决议修改本协议之任何条款，并以邮递方式书面通知客户并注明该等修改；除非客户于该等通知寄出日起计七天内向公司偿还全部款项及解除全部责任，该等修改将被视为该等通知向客户寄出日起计七天后成为此条款一部份。
10. 本协议及其执行须受新西兰法例规限，其规定持续有效，范围涵盖客户个别或全部在公司开设或重新开设之所有帐户，对公司、其继承人及承让人（不论为合并、综合或其它方面之承让人）、客户之继承人、遗嘱执行人、遗产管理人、遗产继承人、继任人、个人代表及承让人均有效及有约束力，而客户亦须接受新西兰法院之独有管辖权。
11. 对于因通讯设施失灵或故障、任何其它原因或公司不可合理控制或预期之原因而导致交易指示传递延误公司概不负责。

12. 公司根据本协议获授权将客户任何帐户之任何现金结余存入公司认为适合之任何财务机构（包括任何联营公司），只要存款条款不逊于该等财务机构向非关连人士提供之优惠，公司（及任何该等联营公司）便可享有来自有关存款之任何利益。
13. (a) 公司及其董事、合伙人或雇员可自行买卖。
- (b) 客户确认公司不论在公司自行或代表其它客户均可与客户进行对盘买卖。
- (c) 客户授权公司动用客户须付公司之任何款项，尤其公司可动用该等款项支付代表客户进行之交易所引致或与此有关而须对公司之承担。
- (d) 客户声明：
- (i) 本协议之内容经已以客户所明白之语言向客户详尽解释，且客户同意本协议所采用之格式语言及其内容。
- (ii) 客户以本身为进行交易之受益人。
- (iii) 客户资料声明所载资料真确完备。
- (iv) 客户及公司承诺在客户 / 资料声明及本协议所载资料出现重大变动时立即通知对方。
14. (a) 公司可根据任何声称由客户或其授权代表所发出、而公司真诚相信之语音或书面的通讯而采取行动，而不论电话通讯是否有补发确认书。客户授权公司将公司与客户之对话录音，以便核对资料。任何传真必须署名，且公司接受该署名与客户或其授权代表于授权书之签署一致。电子交易方面，交易指示必须附有公司给予客户之代码。
- (b) 客户与公司之任何语音或书面的通讯之有关风险全部由客户承担，公司概不负责。
- (c) 客户同意抵偿公司因根据其认为来自或代表客户之语音或书面的通讯行事而蒙受之任何损失，并同意履行及追讨公司因该等通讯而订立之任何合约或采取之任何行动。
- (d) 然而，公司保留权利随时运用绝对酌情权拒绝执行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包括互联网）通讯所发出之任何指示，即使公司代表接收有关通讯之职员已表示接受有关指示。
- (e) 当公司应客户语音要求，语音开出买入价及卖出价予客户时，客户明白及接受当客户语音指示接受该等价格之一（“接受价”）而成交，则客户达成之交易价并非该接受价，而是由下列情况决定：
- i) 倘接受价为买入价，则交易价为接受价减买入涨价，在网络设施上有标明；
- ii) 倘接受价为卖出价，则交易价为接受价加卖出涨价，在网络设施上有标明。
15. 当客户仍于公司设有帐户时客户授权公司于不时认为必须或适宜之情况下，或按客户不时之指示，调拨客户于帐户的资金往任何其它公司帐户。
16. (a) 如客户并无欠付公司或公司之联属公司或其附属公司，本协议任何一方可以书面通知对方以终止本协议，该通知将不影响公司于接获通知前代表客户进行之任何交易，并对公司或客户于接通知前所享有之权利并无影响。
- (b) 于发放如上文(a)所述之通知后，公司可终止客户之户口（取决于客户已否全数支付对公司之所有欠款）并兑现客户户口之任何金属。
17. 客户授权公司向以下各方披露公司拥有有关客户或客户户口之资料：
- (a) 公司之联属公司或任何为公司提供服务之人士；
- (b) 任何本协议之承让人、受让人或继承人；
- (c) 根据任何法例或规则或任何政府或监管机构规定之披露。
18. 客户知悉杠杆式买卖的亏损风险可以十分重大。客户所蒙受的亏损可能超过客户的最初保证金款额。即使客户定下备用买卖指示，例如「止蚀」或「限价」买卖指示，亦未必可以将亏损局限于客户原先设想的数额，因市场情况可能使这些买卖指示无法执行。客户可能被要求一接到通知即须存入额外的保证金款额。如客户未能在所订的时间内提供所需的款额，客户的未平仓合约可能会被斩仓。客户仍须对其户口所出现的任何逆差负责。因此，客户必须根据自己的财务状况及投资目标仔细考虑这种买卖是否适合自己。
19. 客户同意，他是唯一经授权的网络设施使用者。客户对登录密码的保密性，安全性及其使用独自承担全部的责任。
20. 客户承诺并同意，他对使用登录密码通过网络设施输入的所有指示独自承担全部责任（不论是不是经过他的授权，并且也不论该指令是不是由公司，其任何经理或雇员在客户的明确要求下输入）。公司和其任何经理，雇员

或代理人都不对该指令的处理，错误处理或损失承担任何责任。一旦要求，客户应就公司可能作为通过网络设施输入指令的结果，所承担或遭受的损失，损害，成本，支出和责任对公司进行补偿。

21. 客户进一步承诺并同意，作为使用网络设施发出指令的条件，客户应立即通知公司，如果：
 - (a) 已经通知网络设施发出指令，但他没有收到准确的书面确认。
 - (b) 他已经收到他并没有对其发出指令的，或存在类似冲突交易的书面确认。
 - (c) 他察觉到对其登录密码未经授权的任何使用；或
 - (d) 他使用网络设施出现困难。
22. 客户同意支付公司就该网络设施向其收取的任何费用。
23. 客户明确同意，公司可以通过网络设施跟客户联络或向其发出通知，并且该通知或联络在公司传送的时候被认为已经由客户收取。在没有限制上述内容普遍性的情况下，客户在此同意公司存放客户帐户信息和交易确认于网络设施上，包括，但不限于，买卖单据，帐户结单，并取代通过邮件或电子邮件把该信息传递给客户。
24. 客户承诺并同意，公司可以按照公司处理客户帐户协议中其它地方提供的关于他或关于其帐户的其它信息的相同程度，处理客户的电子联络。
25. 客户理解并接受，公司可以在任何时候，按照其独自或绝对的判断，在没有给予客户以事先通知的情况下，中止、禁止、限制或停止客户使用网络设施。公司关闭客户的帐户不会影响到双方在帐户关闭前所发生的权利和/或义务。
26. 公司可能拒绝接受和 / 或实施任何指令，并且没有义务对此项拒绝进行解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原因：
 - (a) 指令没有遵守公司规定的和随时通知客户的限制和要求；
 - (b) 网络设施上发布的价格已经过期或已经被撤回；
 - (c) 公司无法有效确定指令的条款；
 - (d) 客户帐户内资金不足以进行交易。
27. 公司不应被视为已收到客户的指令，除非或直至客户收到公司的书面确认。
28. 客户同意在输入网络设施前对每一项指令进行核实，因为可能无法撤消已经发出的指令。客户可以书面形式请求取消或修改其指令，但公司没有义务接受任何该类请求。客户承诺，一项指令只可以在其被执行前取消或修改。
29. 当指令为通过网络设施从客户收到的情况下，
 - (a) 公司将在指令被公司收到的那一刻间，按照网络设施上的报价执行该项指令；或
 - (b) 在客户指定价格的情况下，一旦网络设施上的报价达到或越过该指定价格，公司将立即执行该项指令，执行价格将是网络设施在那刻的报价，有可能异于指定价格。
30. 与未平仓合约相连的限价盘将维持效力，直至该合约被平仓（在这样的情况下，指令立即被认为已经为客户所取消）或客户取消限价盘。
31. 客户承诺并同意，公司是网络设施的拥有人。客户并不试图篡改，修改、掩饰、仿制、损害、毁坏，或以其它任何方式更改网络设施，或对其再授权，和试图取得对网络设施未经授权的登录，或在服务之外以任何其它方式使用网络设施。客户承诺，如果他察觉到任何人正在作出此款所述的任何行为，他将立即通知公司。
32. 客户同意，对于其根据附加协议条款的权利的全部或部分，他不会出让、转让、或再授权。
33. 客户须允许公司或公司书面授权的任何人，对客户的营业场所或记录立即进行合法检查，包括，但不限于对客户没有违背此处所包含的条款使用网络设施予以核实的目的。
34. 客户承诺并同意，服务是在“现况”的基础上向其提供的，使用该服务完全由他独自承担风险。客户接受，公司不会作出同服务相关的任何明确或默示的担保（包括通过网络设施提供信息，和不论此处所包含的价格是不是反映了市场一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出于任何特定的目的或用途，未对第三方的权利，商机或机会构成侵犯。
35. 客户理解，公司对网络设施上的信息没有保证其及时性，顺序性、准确性、连续性、快速性或完整性，也不能从此处提供的信息推导出公司所给予的建议或批准。
36. 客户同意，公司和其任何经理，雇员，代理人对任何损失不承担责任或具有任何责任。

- (a)对于登录或使用，或不能登录或使用服务所造成的任何种类的损害，不论是直接的、间接的、特别的、后续性的、或事故性的，包括，但不限于作为、不作为、过失、延迟或网络设施中断所造成的损害，甚至如果公司，其经理、雇员、代理人已经得到该损害或损失可能性的通知；或
- (b)对于公司、其经理、雇员或代理人无法控制的原因所造成的损害，包括，但不限于任何政府的限制，交易的中止，电子或机械设备或通讯线路，电话的故障或其它内部连接的问题，计算机硬件或软件的不兼容，登录服务的失败或无效，与客户计算机相关的其它设备或服务的问题，电力故障，数据传输设施的问题，未经授权的登录、偷窃、火灾、战争、罢工、民间骚乱，恐怖行为或其威胁，自然灾害或劳工纠纷。
37. 客户同意对公司、其经理、雇员和代理人提供辩护，补偿，使他们免受同客户使用服务相关的，包括其违反此附加协议，或由此造成的任何索赔、损失、责任、成本和费用的侵害。此项义务在此附加协议终止后仍然有效。
38. 客户承诺并接受：
- (a)在需求高峰、市场不稳定、系统升级或维护或出于其它原因的时段，使用服务可能是有限的，或不能的。
- (b)由于不可预测的网络交通阻塞和其它原因，电子传输可能不是可靠的联络方式，而且其不可靠性是公司无法控制的。
- (c)通过电子方式进行的交易可能由于互联网的公共性质，互联网交通，或不正确数据传输的原因，遭到中断、传输中断或传输延迟。
- (d)指令可能不被执行或可能被延迟，因此它们可能以不同于客户发出指示时段的通行价格的价格予以执行。
- (e)联络信息和个人资料可能被未经授权的第三方登录取得。
- (f)客户的指令可能在没有人进行核实的情况下予以执行。
39. 倘本协议之英文及中文稿本有矛盾之处，应以英文本为准。

本协议于前述日期由双方签署，特此为证。

上文所指附表

由客户作为协议签署:

用于个人 / 独资商号 / 合伙商号 / 联名帐户 (请删去不适用者):

姓名	签署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上述任何__个授权人可完全操作该帐户。	
见证人: 身份证/护照号码 :	_____
解释人: 身份证/护照号码 :	_____
所有联名户口持有人必须在「联名户口持有人附件」里签署。	

用于公司帐户

客户正式授权代表姓名	按章程签署及盖章
_____	_____
姓名	签署
见证人: 身份证/ 护照号 码:	_____
解释人: 身份证/护照号码 :	_____

GS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

GS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正式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签署 GS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_____
见证人: 身份证/护照号 码:	签署 _____

联名户口持有人附件

注意：本附件经该客户签署后，应视为客户协议的一部份，但必须删去第 1(A)条或(B)条，否则完全无效。

致GS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交易商):

1. 兹声明该客户:

必須刪去
(A) 或 (B)

客戶草簽

(A)* 为附有在生者取得权的共同租借人，而非共有形式的共同租借人。如该客户任何一方死亡，则户口的整体权益，应归于在生者，条款及条件依旧。死者的遗产，对该户口死者死亡当日或其后续运作中的资产，不占任何权益，但死者的遗产，根据下文第 2 条对户口的债务仍负上责任。

(B)* 为共有租借人，该客户中的各人对户口占有不可分割的权益，如该客户中任何一方死亡，交易商可无须申述理由，自行酌情结清该户口，或接受在生者或多数在生者的指示，维持该户口及订定客方(包括死者遗产)的权益。在所有情况下，死者的遗产根据下文第 2 条规定，对该户口的债务仍负有责任。

2. 该客户兹声明，不论该客户为共同租借人或共有租借人，该客户在本协议下的债务，为共同及分别的债务。如该客户的任何一方死亡，如属共同租借人，死者的遗产仍对该客户名义开立的户口，于死者死亡时或以前存在的债务、欠款或亏损，负上责任。如属共有租借人，死者的遗产及在生者须保持对于户口内的债务、欠款或亏损（包括户口清算时引起者），负上共同及分别的责任，直至户口终止。

3. 该客户如有任何一方死亡，应立刻以书面通知交易商，不论该客户为共同租借人或共有租借人，交易商可自行酌情采取（而无须申述理由）认为必需的行动，在税务及其它索偿上作自我保障，在发还该户口由交易商持有的财产前，或发还交易商因任何理由（包括保管理由）而拥有的财产前，交易商可要求在生者及/或死者遗产发给死亡证明、免税文件及交易商认为必需（而无须申述理由）的文件及担保书，以清算或继续维持该户口。

*茲刪去不適用

客戶草簽

4(A) 该客户决定以其名义开立及管理户口，并委任 _____ (身分证明号码: _____) 为该户口的唯一获授权人，代其行事（下称「管理人」，不论有一人或多人获得任命）。本协议多数/全体*签署人向交易商发出书面通知后，可撤换或增加获委任人。交易商在各方面接受管理人(或任何一位管理人如有超过一人获得任命)对该户口的管理及运作发出的指示。纵然客户帐户协议另有规定，只要有一名或更多人获委任为管理人，而交易商尚未接获该名人士(或该等人士如有超过一人获得任命)的死亡通知，交易商一切通讯文件，应以该管理人，或如有超过一人获得任命则指首名签署人，为收件人。交易商与管理人所作的一切交易，对该客户全体人士均有约束力，该客户同意交易商遵照管理人的指示或陈述行事或不行事。

(B) 如未有按照上文(A)段委任管理人，该客户兹授权交易商接受及遵照该客户任何人的指示，管理及运作户口，付款及交收资金、证券、商品或其它财产，而交易商无须调查该客户各人在户口中的个别权益，或从户口中调走的财产或资金的用途。

5. 该客户兹追认及确认此前由任何一人以该客户名义开立的户口所作的一切交易。本附件对该客户各人及其继承人、法定代表及受让人均有约束力。

簽署

簽署

簽署

姓名 _____

姓名 _____

姓名 _____

簽署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客户资料声明

(个人/独资经营/合伙经营/联名户口)

指示: 每一个人请填写一份

个人户口 独资经营 合伙经营 联名户口

户口编号: _____ 密码: _____ 客户经纪: _____

基本资料

客户姓名: _____ 中文: _____

身份证或护照号码: _____ 国籍: _____

婚姻状况: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客户住址: _____

住宅电话: _____ 手提电话: _____

电邮: _____

卖单据及结单送往:

无需要 住宅 公司 电邮 传真号码 _____ 其它 _____

就业资料

就业 自雇 退休 失业

客户业务及/或雇主名称: _____

客户公司地址: _____

任职年期: _____ 职位: _____

公司电话: _____

财政状况

每年总收入接近: _____ 大约总财产: _____

流动资产: _____ 投资资本: _____

投资经验

投资年资: _____ 在 _____ 产品

 _____ 在 _____ 产品

 _____ 在 _____ 产品

客户为自己交易: 是 否, 户口最终受益拥有人: _____

客户为自己作买卖指示: 是 否, 客户会委派(姓名) _____

身份证/护照号码: _____ (地址) _____ 作买卖指示

投资目的: _____

银行资料

银行名称: _____ 户口号码: _____

户口名称: _____

客户与贵公司职员或董事有/无* 亲戚关系 (如有亲戚关系请开列如下)

姓名 _____ 关系: _____

联名帐户持有人需要填写“联名帐户持有人之附表”

3. 客户兹声明在客户资料声明内的资料属真实、完整及正确，而客户协议书之一切内容准确及授权给本公司随时联络任何人，以求证实此客户资料声明内所载之内容。客户承诺如有实质更改，将立刻书面通知贵公司。

客户签署: _____ 日期: _____

* 请删去不适用者

职员使用
批准:
姓名: 签名: 日期:
每次投资额为:
持仓额为:
信用额为:

客户资料声明

(个人/独资经营/合伙经营/联名户口)

指示: 每一个人请填写一份

个人户口 独资经营 合伙经营 联名户口

户口编号: _____ 密码: _____ 客户经纪: _____

基本资料

客户姓名: _____ 中文: _____

身份证或护照号码: _____ 国籍: _____

婚姻状况: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客户住址: _____

住宅电话: _____ 手提电话: _____

电邮: _____

卖单据及结单送往:

无需要 住宅 公司 电邮 传真号码 _____ 其它 _____

就业资料

就业 自雇 退休 失业

客户业务及/或雇主名称: _____

客户公司地址: _____

任职年期: _____ 职位: _____

公司电话: _____

财政状况

每年总收入接近: _____ 大约总财产: _____

流动资产: _____ 投资资本: _____

投资经验

投资年资: _____ 在 _____ 产品
_____ 在 _____ 产品
_____ 在 _____ 产品

客户为自己交易: 是 否, 户口最终权益拥有人: _____

客户为自己作买卖指示: 是 否, 客户会委派(姓名) _____

身份证/护照号码: _____ (地址) _____ 作买卖指示

投资目的: _____

银行资料

银行名称: _____ 户口号码: _____

户口名称: _____

客户与 贵公司职员或董事有/无* 亲戚关系 (如有亲戚关系请开列如下)

姓名 _____ 关系: _____

联名帐户持有人需要填写 “联名帐户持有人之附表”

4. 客户兹声明在客户资料声明内的资料属真实、完整及正确，而客户协议书之一切内容准确及授权给本公司随时联络任何人，以求证实此客户资料声明内所载之内容。客户承诺如有实质更改，将立刻书面通知贵公司。

客户签署: _____ 日期: _____

* 请删去不适用者

职员使用
批准:
姓名: 签名: 日期:
每次投资额为:
持仓额为:
信用额为:

开立帐户决议案

决议案兹动议通过根据_____法例成立及运作

(组织所属司法权区)

之_____ (「客户」)获批准及授权在GS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客户名称)

开设及开立帐户或多个帐户，以买卖及处理（不论有否按金）金属交易及/或杠杆外汇买卖，而根据签署指示名列下表之职员则获全面授权代表客户通过电话、电报、电子或其它途径向公司发出书面或口头指示，通过上述帐户作金属交易及/或杠杆外汇买卖，或从公司或通过公司借款，并在任何授权职员认为适当之情况下以客户财产作为该等贷款之抵押；该等职员任何时候均可以任何方式全权代表客户与公司或通过公司订立或作出任何合约、安排或交易，而客户亦须履行并受该等合约、安排或交易所约束；公司获授权收取客户任何职员或雇员以客户资金发出之支票及汇票，并用于公司或其于公司之帐户，公司亦获授权从名列本决议案之任何职员或客户任何其它职员或雇员收取股票、债券、证券及其它财产作为客户在公司帐户之抵押品或按金。公司更获授权接受名列本决议案之职员之指示，从客户帐户交付股票、债券及其它证券及财产，并按该等职员之指示将该帐户所持股票、债券及其它证券及财产转入客户名下，而将该等股票、债券、证券及财产交付予该等职员即视为交付予客户；而该等职员于任何时间均可全权代表客户就其认为适宜与公司或其它人士订立或作出之任何交易。名列本决议案之职员获授权，在其认为行使授权必要之情况下，代表客户作出、签署及交付任何协议、发放文件、转让文件及其它文件。公司可通过口头、电话、电子或其它形式将给予客户之一切确认、通知及要求给予任何该等职员，而该职员可随时授权其认为适合之一名或多名任何其它人士进行其根据本决议案获授权进行之任何或全部事宜。名列本决议案之职员获授权代表客户沽售、认可、转让、出让及交付客户名下任何股票、债券或其它证券。在公司接获撤销本决议案之通知书前，本决议一直全面生效。

本决议案所指职员如下：

<u>职员姓名</u>	<u>身份证/护照号码</u>	<u>职衔</u>	<u>签名式样</u>
-------------	-----------------	-----------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签署指示：以上任何_____位。

证明书

本人_____，为客户之董事。兹证明以上为____年____月____日根据客户组织章程细则 / 章程/ 法规文件正式经正常程序通过并由客户董事会采纳之决议案之完整正确文本，而上述决议案已加载客户之会议纪录，至目前为止并无废除或修改，且一直全面生效。

本人并证明客户乃正式成立并仍在运作，亦有能力进行上述决议案所述之行动。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董事

风险披露声明及免责声明

本声明并不完全披露金属及外汇买卖之风险。鉴于买卖金属及外汇存在着风险，所以投资者须完全理解有关这类产品的性质(及契约上的关系)及其风险程度，才可进行买卖交易。买卖金属及外汇并非适合任何人仕。投资者必须先衡量其承担市场风险或亏蚀能力。

1. 杠杆式买卖的风险

杠杆式买卖的亏损风险可以十分重大。阁下所蒙受的亏损可能超过阁下的最初保证金款额。即使阁下定下备用买卖指示，例如「止蚀」或「限价」买卖指示，亦未必可以将亏损限于阁下原先设想的数额。市场情况可能使这些买卖指示无法执行。阁下可能被要求一接到通知即存入额外的保证金款额。如阁下未能在所订的时间内提供所需的款额，阁下的未平仓合约可能会被平仓。阁下将要为阁下的户口所出现的任何短欠数额负责。因此，阁下必须根据个人财务状况及投资目标，仔细考虑这种买卖适合阁下与否。

2. 佣金及其它收费

投资者在交易前，必须清楚了投资者所承担的佣金，费用及其它收费。上述的费用足以影响投资者的利润或增加投资者的损失。

3. 汇价风险

投资者以非本土货币为主的合约交易(不论合约是在阁下本身或其它法制范围内)将会因汇价波动而出现利润或损失，主要因为需要将本地货币转化成有关投资者的非本土货币。

4. 电子交易

电子系统交易与市场叫价可能不同，假若投资者进行电子系统交易，投资者将需面对软件及硬件失灵的风险。若有任何系统失灵，可能无法按照投资者的指定进行交易。

收费表

最新资讯请参看本公司的计算机网页

合约规则及按金要求

最新资讯请参看本公司的计算机网页